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38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5月24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7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通讯表决的董事为荣志坚先生、戚振东先生和陆文龙先生。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静女士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为了优化公司战略布局，进一步改善上市公司的资产结构，合理配置资源，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人民币4,070.2348万元将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凯茂科技（深圳）有限公司36%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许榕，并同意签署《凯茂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协议》。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将持有凯茂科技（深圳）有限公司16%的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22-039）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并决定聘请高遵剑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高遵剑先生个人简历附后。

《关于变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2022-040）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附件：

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高遵剑先生：男，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审计大学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南京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综合柜员；2021 年 3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三一重机有限公司审计专员；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审计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遵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